

焦作万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6 年第五次会议审核意见

焦作万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6 年第五次会议于 2026 年 9 月 14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出席独立董事 3 人，实际出席 3 人，全体独立董事以通讯方式参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与会独立董事审议，会议通过了拟提交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的《关于终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并撤回申请文件的议案》，与会独立董事形成审核意见如下：

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的方式向杭州锦江集团有限公司、杭州正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浙江恒嘉控股有限公司、杭州延德实业有限公司、曼联（杭州）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甘肃东兴铝业有限公司等 19 名交易对方，购买其合计持有的开曼铝业（三门峡）有限公司 99.4375%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自本次交易事项筹划以来，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组织交易各方推进本次交易各项工作。鉴于当前市场环境较本次交易事项筹划初期发生了较大变化，经审慎考虑，公司与主要交易对方一致决定终止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同意公司终止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同意董事会授权管理层签署终止协议等后续事宜。本次交易终止不会对公司的主营业务经营、财务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所述，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以上议案，并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张占魁、吴泽勇、金骋路

2026 年 9 月 14 日